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正峰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9)

董事退任

正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羅永德先生(「羅先生」)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羅先生基於其他事務之緣故而決定不再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故彼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退任後，彼亦不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羅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彼之退任有關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羅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服務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正峰集團有限公司
王正春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王正春先生、鄭維沖先生、徐文聰先生、張岷先生、廖開強先生及張秀鶴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少倫先生、馬桂園先生及何厚榮先生。